

社会变革中的伦理秩序

——当代中国伦理剖视

高兆明 著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社会变革中的伦理秩序

——当代中国伦理剖视

高兆明 著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苏)新登字第 010 号

责任编辑 罗时嘉

责任校对 张怡菲

社会变革中的伦理秩序

——当代中国伦理剖视

高兆明 著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矿业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 字数 290 千字

1994 年 9 月第一版 199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 - 81040 - 258 - 7

C·3

定价：8.80 元

序 一

周辅成

高兆明同志曾经出版了《道德生活论》一书，博得了学术界人士的高度评价，认为它是建国以来最有创造性的伦理学著作，现在，又出版了《社会变革中的伦理秩序》，这标志作者在独创的道路上，更进了一大步。这是作者的光荣，也是伦理学界的光荣。

以上二书，似乎是姐妹著作，前者讲原理，后者讲应用——应用于当前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分析。据说作者还正在准备写一部专门关于未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伦理秩序的书，草拟一幅蓝图，这将是一部极有指导性的著作。三者合起来，便是完整的三部曲了。

一位三四十岁的青年学者，就有这样雄心壮志，这样的巨大成绩，真不负时代的培养与召唤。特别是目前，在国际社会主义遭受巨大的危难情况下，作者能奋发有为地冷静思考，既不冒进，毁我长城，也不顽固保守，孤芳自赏。因为二者都不能解除所遇危难，也许都不免有灭顶之虞。作者能从社会主义的本质所在之处，扩而充之，任何讲社会主义著作，只要有些微长处或成绩，都予以肯定接受；任何关于社会主义的思想，只要说得正确，都虚心考虑。这种开明态度，确可以使社会主义和人类精神文明建设，别开生面，充满旺盛生命力。

社会主义，最怕拒新抱旧，以致不想听不同意见，最后，竟然不敢听不同的意见，以这样态度来挽救危难，适足以加强危难。西方人民中有两句俗话：“你的真正敌人，常常是你的朋友；你的真正朋友，常常是你的敌人。”为什么？因为你的敌人，指出你的缺点，常常是你的真正缺点，你不听，你就无法知道自己的缺点，更说不上改正了。至于朋友的话，虽然甜蜜，但多半是谄媚之辞，听了反养成骄傲自大，照做

了,最后会害人害己。这种教训,太多了,太深刻了。我们要使自己清醒,不可不记住这种俗话所包含的真理。

高兆明同志在新著中,不回避重大问题,也不怕其中困苦,能从经济、政治、文化各方面的理论与实践来试做新的解释,为新的开放和市场经济的基础,特别是伦理的基础,作实事求是的分析。这不仅有助于市场经济的理论建设,而且更有功于当前伦理学的新发展与新建设。这部书,既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哲学、伦理基础”,也是“社会主义伦理学”。从这点看,高兆明同志这部密切联系当前社会实际的伦理学,又是一部崭新的、有创造性的著作。同时,也彻底解决了当前伦理学如何联系实际的问题。——他在物质文明中见到精神文明,在科技中,在经济中,见到道德性或伦理目的或价值导向。^①

他在理论上、方法上应用了辩证法,但绝不是教条主义式地应用辩证法,而是用活生生的事例,使死的、抽象的、概念的分析,变成了活的、现实的分析。他有力地解释了二律背反、解决了二律背反。不怕对立、对抗,只怕没有超越眼光,不能将“正”与“反”升华为更高的“合”。有人将正、反、合方法,作为折衷方法,这不仅庸俗化,而且使人丧失斗志,不敢前进。在矛盾对抗面前,一筹莫展,这不是社会主义的态度,也不是黑格尔的态度。

高兆明同志心中有辩证法,所以,不怕讲物质、经济、生存、劳动,更不怕讲主体性、个性、自由。这些都重要,都要讲。人类的理性,人类构成的社会,会使这些观念或事实,统一于整体中,作为人类历史的动力常存于人类历史中。个体的人,个性化的人,都变成了社会化的人。这种“一”“多”并存、普遍与特殊共在的事实与理论,能把历史或发展解释得完善无缺,不至于走上偏颇的歧途。事实上,不是重个人才有价值;也不是重社会才有价值。要使个人与社会同在一个地位

① 市场经济对于伦理生活的最伟大贡献,就在于它在塑出相对独立的利益主体的基础上孕育出的独立人格自由、平等、民主精神。

上或同属重要,价值才会真正出现。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就是兼容二者。不让讲人道的人,离开社会;同样,不让讲社会、集体的人,离开人道、人性。

社会或集体,本是由许多个人组成的。社会的进步,也不能不靠各个体的创造与努力。社会是否有进步,也要在个人身上有表现。我们决不能说:社会愈进步,其中个人愈不自由,愈不平等,甚至愈无个性。反之,亦然。

中外学者,几乎一致断定:社会进步的标准,是社会是否公正或更公正,这是对的。这是从宏观的社会方面看问题,但若从个体方面看问题,这答案又将是否社会化有助于个人的个性化?须知个性化,绝不能看成是极端个人主义化或自私化。正是相反。人人都要有一致的社会性,但人人也各有自己的个性。没有这个个性,人便都是一架机器,不会成为自觉的个人了,人的价值基础,也彻底消灭了。懂得这个道理,才可知道本书的作者,何以以社会化的个性化作为全书的顶点,并作为人类文化与道德的目标。懂得这个道理,才可理解本书的创造性见解,何以有益于国人。

本书的独创见解,是非常精彩的,值得择其一、二向读者一提,如:

一、“市场经济与腐败的关系仅仅是种可能性关系;而不具有必然性联系。……市场经济是否滋生出腐败,直接取决于社会自身的属性、社会的组织结构状况。人民的社会,人民能够有效地行使管理与监督社会生活各领域的权利的社会,就能有效地克服与防止腐败”(本书第255页)。这是十分正确的言论。腐败,主要是指政治上和经济上的腐败,二者古今中外常常不可分离地存在着。生在民国以前的先辈们,总是告诉我们,只要能当一任县老爷,三四年,就可以荣归故里,耕田数百亩。于是大家都以争当县老爷为理想。这可谓集拜金主义和拜官或拜权主义于一身了。

可见,拜金、拜官并不自今日始,更不是自改革开放才出现。但而今有人却大声说,腐败与拜金,乃是改革开放的结果。他们不去认真发动人民起来监督管理,却一心留恋“闭关”与“锁国”的稳定、贫困。这,若不是愚而无知,就是居心叵测了。

腐败是极坏的东西,但也不是最可畏的东西,人类是有能力可以将它消灭的,虽然消灭的时间可能是很久很久的事,但可以逐渐将它减弱、减少。彻底的民主监督管理,这是政治的方法,也是有效的方法,但更重要的,还是要采取经济上平等的方法,那就是:消除贫困,改变环境。只有人民都有适当的物质生活的条件,然后才能上下一齐,风俗淳厚。在上者富而有势,在下者贫而无告;一个是盛气凌人,狡诈万端,一个是贫弱可欺,任人宰割,在这种情况下,要克除腐败,是万不可能的。这是近代以来百多年各派社会主义所得到的共同结论。列宁在1918年为革命成功写的《全世界被压迫被剥削的劳动人民权利宣言》中,写下了“被压迫被剥削”的形容词,说明人类最不公平、最不道德的事情,就是在上者的压迫与剥削。懂得这道理的人,会知道消灭腐败,法制虽然重要,但首先还要从物质上创造一个不能有腐化的条件与环境。高兆明在这问题上坚持了社会主义的立场,写下“消除贫困,淳化风尚”这一节,不是高叫“利他”、“牺牲”这一类空洞的道德口号,这是很深入的见解。

二、作者在“既重社会、又重个人”、“既重社会化、又重个性化”的前提下,提出下面的见解:“社会化的个性化是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存在状态。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以他人的自由发展为条件的。……个性的发展只有在自主的个人的联合中才有可能;个人的自由只有在联合起来的共同体中才有可能;另一方面,社会也只有在使个性得以发展中才能得以进步。个性化,是人类自由发展的方式。

“个性化的社会关系,不仅仅是公民之间的契约性关系,更重要的还是真实的人的超功利的道德性关系。契约性关系可以使社会有序,但却不能达于善美,它只有进一步从属于道德性关系,才能使社

会臻于完满”。(本书第 329—330 页)

这是一段用辩证法解决社会与个人关系问题时所取得的非常精彩的理论。我们既要重社会性,也要重个性。社会进步,不是消灭人的个性,而是把个性更推进一步。那些把社会进步看成是以消灭人的个性为目标的人,恐怕是有意想把人变为机器的人,这不合辩证法,更不合社会主义的要求。高兆明同志的理论,完全是正确的。马克思也很明白地说:“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237 页) 作者说:“牺牲个性化最终只能是葬送现代化。”(本书第 327 页) 这表明社会主义者还有一个庄严的、神圣的使命,那就是:解放人的个性。人应该为社会服务,社会也应该为人服务。从社会的最终目标看,后者却是社会之所以为社会的根本义务。高兆明同志在这个问题上的理论是正确的、稳健的,毫无偏激之处,也是富有独创性的见解。

还有作者所写的第四章,讲“躁动的精神”,理论清新,文字优美,人生经验如不丰富,责任义务观念如不强,绝写不出这样生动活泼的文章。我翘首企望,我们今后的伦理学文章,都能这样,不变成《皇清经解》令人看了就想睡觉,这就造福人民大众了。

我还想讲一点,高兆明同志曾受教于东南大学萧焜焘先生。萧先生是国内专治马克思哲学和黑格尔哲学的著名学者,高兆明同志注重辩证法与社会主义,能从黑格尔处取其精神,想来也受萧先生的一些影响。我们要正确地继承传统,我们参考马克思在青年时期崇拜的黑格尔的理论,用以丰富、注释马克思的思想,发扬光大马克思的思想,我想这还是一条康庄大道,虽然不是唯一的大路。

现在,有为的青年,正在埋头刻苦努力,做他们的“一代胜过一代”的伟大的工作,不投机、不取巧,更不依仗政治权力,敢于说真话,说公道话,说前人不曾说过的话,我佩服他们,祝福他们前途无量。

1994 年 6 月 28 日于北京大学朗润园

序 二

宋希仁

探讨社会变革中的各种问题的著述,可以说是汗牛充栋,但真正探讨社会变革中的伦理秩序之作,惟见兆明此书。去年四月,兆明寄《道德生活论》清样相约作序,时隔仅一年,又寄大作《社会变革中的伦理秩序》清样,其言益阔,其论益深,真如古人所说,后生可畏。

伦理秩序是按照一定的道德要求规范化、制度化的社会秩序,是动态中的社会关系的协调状态,按黑格尔的说法叫做“活的善”。一切重大的社会变革,都要或先或后地引起伦理秩序的变换,而新的伦理秩序又是社会健康发展的基本条件。伦理学应当研究社会的伦理关系,研究那个“活的善”及其所表现的社会风尚,不仅给人们提供向善的行为规范,而且要研究合理的、正义的伦理秩序形成的规律,提出必要的礼法,以保障社会的正常运行。伦理学是研究伦理的,不研究伦理的伦理学,虽有其名,其实不符;伦理学应当研究常态的伦理秩序,更应当研究社会变革中的伦理秩序,不作这种研究的伦理学,是空乏的、软弱无力的。在当代中国,这就是要研究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的伦理秩序。这是一个涉及范围极为广阔、所论内容十分复杂的任务,按照兆明的理解,它要做的事情是对“当代中国伦理”进行“剖视”。

“剖视”必须有严肃的态度和科学的方法。伦理关系是渗透于社会生活的一切领域和一切方面的。要从中剖视动态的伦理秩序,把握当代中国社会变革中的“活的善”,单靠经验是不行的,只凭抽象的思

辩也无济于事,惟有把经验和思辨结合起来,在占有广博的经验材料基础上,进行深入的理论分析,才能有所成就。兆明的“剖视”,可以说是脚踏实地、从经验入手的,同时又是善于进行理论分析的。如果说有时经验的叙事显得冗长,有时思辨的色彩过于浓重,那么这里也正包含着他所独具的优点,就是当他迈步经验的大路时,他始终是遵循辩证方法深刻思辨的。他的“剖视”,可谓实事务求其是,论说必执厥中,慧眼不凡。

兆明的新著,立足于中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现实,同时又力求从世界史的深阔背景作出比较分析,意在从社会宏观的乃至社会政治哲学的角度,研究当代中国社会的伦理秩序及其建设,回答实践和理论所提出的种种问题,其内容之博大,其逻辑之严谨,只有读过它的人,才会有深切的感受。它的问世,不仅对当代中国的伦理秩序建设具有重要意义,而且对我国现行伦理学的改进和发展,也是极有教益的。

1994年6月19日于中国人民大学静园

目 录

序 一	周辅成
序 二	宋希仁
导 言	(1)

上 篇

第一章 混沌主体	(9)
----------------	-----

一 自主劳动	(9)
--------------	-----

[1. 劳动的历史形态: 强制—自主—自由 2. 劳动及其利益
交换 3. 劳动权益 4. 对“按劳分配”的一点认识]

二 自由意志	(24)
--------------	------

[1. 市场精神与伦理精神 2. 权利、义务、责任 3. 同情]

三 伦理本位	(39)
--------------	------

[1. 人的历史存在 2. 伦理本位的历史形态 3. 对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建设中伦理本位的一点思考]

第二章 交互主体	(51)
----------------	------

一 社会交往	(51)
--------------	------

[1. 社会交往与实践 2. 社会交往与文明 3. 社会交往的历
史行程: 自然交往—偶然交往—普遍交往 4. 市场经济与世
界交往]

二 利益主体	(65)
--------------	------

[1. 利益主体的一元性与多元性 2. 利益集团与公共意志]

3.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利益主体]

三 交互利益 (73)

[1. 交互主体存在状态 2. 自爱、竞争 3. 个人与社会

4.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第三章 自然主体 (90)

一 自由意志与自然 (90)

[1. 自然的界说 2. 自由意志、文化与自然 3. 人类生存的条件与环境 4. 价值观的变迁: 绝对理性主义的幻灭]

二 自然的人化与人化的自然 (99)

[1. 自然的人化 2. 人化的自然]

三 自然的历史与历史的自然 (104)

中 篇

第四章 躁动的精神 (111)

一 灵魂裂变 (112)

[1. 现实与理想 2. 幸福与德性 3. 责任及其逃避 4. 灵与肉的分裂]

二 苦恼意识 (125)

[1. 自由与境遇 2. 孤离 3. 罪感 4. 良心 5. 信仰]

三 主体意识 (135)

[1. 个体主体意识 2. 社会主体意识]

四 几点断想 (143)

[1. 关于新教伦理 2. 关于启蒙运动 3. 关于经济现代化与民族文化]

第五章 理性的意识 (154)

一 价值观的多元与一元 (155)

[1. 多元价值观的存在基础 2. 选择与进化 3. 宽容 4. 一元价值观的基础、本质及社会意义 5. 一元价值观 确立的机制]	
二 社会主义人道主义.....	(175)
[1. 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一元伦理价值观 2. 社会主义人道 主义的现实内容 3. 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一元伦理价值观的现 实基础 4. 社会主义人道主义是现实的运动]	
三 几点补充.....	(185)
[1. 关于社会主义人道主义与社会主义集体主义 2. 关于马 克思主义与社会主义人道主义]	

下 篇

第六章 人类实践与价值目的.....	(189)
一 实践的目的性.....	(190)
[1. 系统自组织目的性、自然目的性与社会目的性 2. 社会 发展的客观规律性与自主选择 3. 实践的价值目的]	
二 经济与人.....	(207)
[1. 社会财富:生存与发展的物质基础 2. 经济的人与人的 经济 3. 关于社会结构理论与社会发展的目的 4. 评“经 济万能论”]	
三 技术与人.....	(219)
[1. 技术:人与物的连接中介 2. 技术的人与人的技术 3. 技术的善与价值导向 4. 评“技术万能论”]	
四 一点补充:关于理性主义	(230)
第七章 社会系统与伦理秩序.....	(235)
一 社会系统.....	(235)
[1. 社会巨系统性及实践的系统性 2. 关于“西方马克思主	

义”的“总体性”思想 3. 现代化的历史进程]	
二 市场经济与伦理秩序.....	(247)
[1. 对市场经济分析的方法论考察 2. 市场经济活动规范化 过程中的伦理秩序趋向]	
三 社会贫困与社会风尚.....	(256)
[1. 社会贫困:愚昧、野蛮、罪恶的滋生地 2. 产生社会贫困 现象的基本原因 3. 消除贫困,淳化风尚]	
四 社会政治制度与社会秩序.....	(266)
[1. 契约型社会关系 2. 开放性社会结构 3. 全方位利益协 调 4. 关于社会转型中政治制度建设的几点补充]	
五 社会价值观念与社会秩序.....	(282)
[1. 价值体系的反思 2. 价值观念变更中的价值引导 3. 价值引导中的舆论自由]	
六 后发展国家现代化道路的选择.....	(292)
第八章 社会进步与社会理想.....	(297)
一 社会进步.....	(297)
[1. “二律背反”困惑中的希望 2. 社会进步的评价尺度 3. 人的存在矛盾与社会发展]	
二 社会公正.....	(312)
[1. 作为社会关系与人的基本需要的社会公正 2. 效率与公正 3. 世界交往与社会公正]	
三 社会化的个性化.....	(323)
[1. 历史的进程 2. 现实的使命 3. 人类的选择]	
后 记.....	(333)

导 言

社会生动活泼，秩序井然，世风清明，国泰民安，这既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又是我们在现代化建设过程中的希冀与追求。

我们在为古老的中华民族改革开放这一历史性转变及其成就而欢欣鼓舞的同时，亦对民族、国家的未来予以极大的关注与担忧。直面现实，坦言无讳，社会所存在的管理混乱、政令不畅、法制疲软、腐败滋生、罪恶肆掠、金钱至上、唯利是图等现象，已严重危及改革开放的前途，甚至危及已经取得的成就。如果说上述现象不过是社会发展转折时期的一种阵痛，那么如何尽早摆脱阵痛，阵痛后的社会秩序将如何，则是所有关心民族发展的人的关注焦点。

虽然社会秩序在很大程度上直接与社会政治体制、管理方式相联系，但是，在更深刻的意义上说，它受社会伦理价值观所决定。人们的行为总是在一定的思想、价值观指导之下作出的，总是一定的心态的现象存在。如果社会缺乏健康向上的价值导向，如果人们崇尚拜金主义与极端利己主义，以一种世界末日来临的心态，上下交争利，惶惶而攫取之，失去了起码的社会道德责任感、人的尊严感与正义感，那么，什么真理、理性、价值、秩序，统统将不复存在。神圣的上帝死了，真实的人死了，剩下的只是洪荒世界。确实，根据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基本观点，人们的价值观、心态亦是特定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产物，是特定社会存在的反映，要净化那卑劣的心灵，必须消除产生这卑劣心灵的社会土壤，然而，人毕竟不是仅仅作为感官刺激的接受者而存在，人的高大在于不满足现实的追求及其创造性活动，在这追求与创造性活动中，改造环境、改造自己。理性、真理、正义、尊严、责任感，是人类战胜一切艰难险阻、走向辉煌的灵魂支柱。暂时的

秩序失衡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普遍精神失落、灵魂颓废。当代人类社会在文明发展进程中,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这个挑战主要不是来自于经济,而是来自于价值信念。文化史学家施魏策认为,人类现代文明存在着衰败,这种衰败由哲学衰败、文化危机所引起,在18、19世纪曾引导着人类普遍思想的伦理哲学,现在逐渐演变成一种歪曲现实、远离尘世、漂浮于生活之上的玄学,并为在功用指导下的狭义的科学理论所取代,当代的文明嬗变为技术科学理论的而不是伦理实践的文明;现代人在经济富裕起来的同时,丧失了经济地位的自由、独立精神的自由、个性发展的自由,丧失了社会道德感和创造性^①。虽然我们并不完全赞同施魏策的上述观点,但中肯地说,他所揭示的人的价值观的失落对于当代文明发展中危机的影响的思想则是合理的。文明、发展的核心是价值构建,社会巨系统的有序发展在于在全社会确立起一种富有生命力的、真正能统摄人心的并使之变为民众现实实践的价值原则。

人们的活动在根本上总是从自己的现实利益出发的,人们又是生活在社会中的,那么,从自身利益出发的社会成员又是如何彼此在社会生活中达于协调、和谐、有序?换句话说,具有利己心的个人(这里的利己心是在关心自身现实利益意义上使用)与社会系统的秩序化二者是如何统一的?这个问题从古至今一直成为伦理学的中心问题,历史上的全部伦理思想事实上都是在从不同角度、以不同方式探究这一议题。认识既有的社会伦理秩序状况,构建新的社会伦理秩序,亦不可回避上述问题。伦理学并非如有些人所以为的那样贫乏、干瘪、空洞,它直接深入个人、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它的触角几乎无所不在。伦理学是关于生活的智慧。

其实,早在古希腊的古代七贤就已经明确地表示过道德是智慧的同义语这一信念,认为正确的行为是关于世界正确认识的结果。

^① 参见施魏策:《文明的哲学》,英文版,第22~26页。

苏格拉底则明确地将这一信念表述为“美德即知识”。在他看来,人的价值、意义不在于自然所赐予的东西(诸如对利益、快乐的追求),而在于由文化而形成的道德观点,人是在自己的道德意识指引之下而实际生活着的。他的“诘难法”就是要促使人们时刻自我反省批判,纠正那些常常歪曲、背离实际价值目标的道德意识,防止人们陷入自以为是实则背离普遍道德价值观念的自我欺骗境地。恰如文德尔班所揭示的苏格拉底道德哲学的宗旨是突出道德理性。此后,直到近代以前道德理性一直是西方伦理思想中的主线。柏拉图的善的理念,主张人们过一种合乎绝对理念的公正生活;亚里士多德的中道则主张人们的心灵应受理性的清醒约束,明智地避免让激情推向极端;斯多葛派以自己的方式表明人的伟大在于遵从必然性,这种必然性是理性知识所表明的;中世纪的神学家们则将理性、必然性与神性相统一,生活及其秩序在于认识与服从神的旨趣;斯宾诺莎以为遵照理性生活就是美德;康德在绝对命令之下给人确定应有的生活方式;黑格尔的普遍必然性更是以无所不包的方式揭示了历史发展的道路,人只有认识并遵循这必然性,才能获得存在的理由,从而以思辨唯心的方式将伦理是生活的智慧这一思想推向新的境地。

美德即智慧这一古老命题揭示了道德是人们提升、完善自己的理智、聪明的生活方式。智慧在于对人生意义、价值、道路的睿智,对人们相互联系及其规律的洞悉,对社会历史及其发展规律的明察。这种智慧是人的生活能力,它指导社会成员恰当地引导自身的激情、欲望、追求,陶冶情操,健康地发展自身的个性与创造力,使身心达于和谐,臻于幸福;指导人们合理地调整相互关系,组织善的社会结构,承担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与义务,使个人与社会达于和谐,臻于善美;指导人们克服盲目任性,顺乎历史规律而动,使社会发展趋于自觉,臻于自由。康德将道德规定为实践理性凸现了社会、人生智慧的实践特性,没有这种智慧即无社会的有序发展。美德即智慧这一命题强调对理性、必然性的认识与把握本身并不错,揭示个人的责任、